证券代码：688559　　股票简称：海目星　　公告编号：2024-064

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 及其一致行动人控股比例被动稀释超过5% 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目星”)股权激励归属、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被动稀释，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仍无控股股东。

●自公司首发上市后，因股权激励计划归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被动稀释的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盛宇先生直接持有及通过南京盛世海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盛世海康”)、盐城海合恒辉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合恒辉一号”)、盐城海合恒辉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合恒辉二号”)间接控制公司总股份数由68,021,250股变为68,141,250股，比例由34.01%被动稀释至27.93%，被动稀释比例为6.08%。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仍无控股股东。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姓名：赵盛宇

性别：男

国籍：中国，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210111197211******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公司名称：南京盛世海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水保东路3号415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赵盛宇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00MA0QERH5X6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6-06-29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合伙人：赵盛宇、聂水斌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公司名称：盐城海合恒辉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江苏省盐城射阳县盘湾镇盘龙大道南侧、沃港河东侧1-82号厂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赵盛宇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8462110E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顾问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4-02-26至2034-02-26

主要合伙人：赵盛宇、周逸

4、信息披露义务人四：

公司名称：盐城海合恒辉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射阳县盘湾镇盘龙大道南侧、沃港河东侧1-81号厂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赵盛宇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FPE755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兴办实业；投资咨询；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2017-04-12至2037-08-08

主要合伙人：赵盛宇、周逸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2022年8月4日，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并完成股份登记，公司股本总数由200,000,000股增加至201,726,5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目星：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2、2023年9月14日公司完成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并完成股份登记，公司股本总数由201,726,500股增加至203,962,0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目星：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4年6月1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901号文)，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40,000,000股已于2024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的40,000,000股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总股本由203,962,000股增加至243,962,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目星：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本次权益变动后，实际控制人赵盛宇先生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公司股份数量由68,021,250股变为68,141,250股，比例由34.01%被动稀释至27.93%，被动稀释比例为6.08%。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仍无控股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控制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为68,021,250股，占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总股本200,000,000股的34.0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控制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为68,141,250股，占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总股本243,962,000股的27.93%。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变动比例(%)
				控制股份数量(股)	控制比例(%)	控制股份数量(股)	控制比例(%)	
赵盛宇	股权激励实施导致的被动稀释	2022年8月4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400,450	1.20	2,460,450	1.22	0.02
盛世海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95,550	19.55	39,095,550	19.38	-0.17
海合恒辉一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91,250	7.15	14,291,250	7.08	-0.07
海合恒辉二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34,000	6.12	12,234,000	6.06	-0.06
赵盛宇	股权激励实施导致的被动稀释	2023年9月14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460,450	1.22	2,520,450	1.24	0.02
盛世海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95,550	19.38	39,095,550	19.17	-0.21
海合恒辉一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91,250	7.08	14,291,250	7.01	-0.07
海合恒辉二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34,000	6.06	12,234,000	6.00	-0.06
赵盛宇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被动稀释	2024年8月29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20,450	1.24	2,520,450	1.03	-0.21
盛世海康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95,550	19.17	39,095,550	16.03	-3.14
海合恒辉一号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91,250	7.01	14,291,250	5.86	-1.15
海合恒辉二号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34,000	6.00	12,234,000	5.01	-0.99

备注：

1、以上所有表格中的比例为四舍五入并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2、本次权益变动前，赵盛宇先生直接持有海目星1.20%股权，其间时为南京盛世海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盛世海康80.26%的出资份额；海合恒辉一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海合恒辉一号92.35%的出资份额；海合恒辉二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海合恒辉二号90.00%的出资份额。权益变动前直接持有及通过盛世海康、海合恒辉一号、海合恒辉二号合计间接控制公司34.01%的股份，权益变动后变更为27.93%。

3、本次权益变动后所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仍无控股股东。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

证券代码：688559　　股票简称：海目星　　公告编号：2024-063

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 暨股本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发行数量及价格

1、发行数量：4,000万股

2、发行价格：25.49元/股

3、募集资金总额：1,019,600,000.00元

4、募集资金净额：1,010,523,023.38元

●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目星”)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增股份40,000,000股已于2024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的40,000,000股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总股本由203,962,000股增加至243,962,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目星：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本次权益变动后，实际控制人赵盛宇先生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公司股份数量由68,021,250股变为68,141,250股，比例由34.01%被动稀释至27.93%，被动稀释比例为6.08%。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仍无控股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控制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为68,021,250股，占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总股本200,000,000股的34.0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控制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为68,141,250股，占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总股本243,962,000股的27.93%。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变动比例(%)
				控制股份数量(股)	控制比例(%)	控制股份数量(股)	控制比例(%)	
赵盛宇	股权激励实施导致的被动稀释	2022年8月4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400,450	1.20	2,460,450	1.22	0.02
盛世海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95,550	19.55	39,095,550	19.38	-0.17
海合恒辉一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91,250	7.15	14,291,250	7.08	-0.07
海合恒辉二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34,000	6.12	12,234,000	6.06	-0.06
赵盛宇	股权激励实施导致的被动稀释	2023年9月14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460,450	1.22	2,520,450	1.24	0.02
盛世海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95,550	19.38	39,095,550	19.17	-0.21
海合恒辉一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91,250	7.08	14,291,250	7.01	-0.07
海合恒辉二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34,000	6.06	12,234,000	6.00	-0.06
赵盛宇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被动稀释	2024年8月29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20,450	1.24	2,520,450	1.03	-0.21
盛世海康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95,550	19.17	39,095,550	16.03	-3.14
海合恒辉一号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91,250	7.01	14,291,250	5.86	-1.15
海合恒辉二号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34,000	6.00	12,234,000	5.01	-0.99

备注：

1、以上所有表格中的比例为四舍五入并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2、本次权益变动前，赵盛宇先生直接持有海目星1.20%股权，其间时为南京盛世海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盛世海康80.26%的出资份额；海合恒辉一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海合恒辉一号92.35%的出资份额；海合恒辉二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海合恒辉二号90.00%的出资份额。本次权益变动前赵盛宇先生直接及通过南京盛世海康、海合恒辉一号、海合恒辉二号合计间接控制公司34.01%的股份，权益变动后变更为27.93%。

3、本次权益变动后所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2022年8月4日，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并完成股份登记，公司股本总数由200,000,000股增加至201,726,5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目星：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2、2023年9月14日公司完成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并完成股份登记，公司股本总数由201,726,500股增加至203,962,0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目星：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4年6月1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901号文)，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40,000,000股已于2024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的40,000,000股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总股本由203,962,000股增加至243,962,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目星：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本次权益变动后，实际控制人赵盛宇先生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公司股份数量由68,021,250股变为68,141,250股，比例由34.01%被动稀释至27.93%，被动稀释比例为6.08%。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仍无控股股东。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股权、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盛宇先生持有南京盛世海康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80.26%股权，持有盐城海合恒辉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2.35%股权，持有盐城海合恒辉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0.00%股权，上述三个股东为同一控制关系。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在对海目星相关股份权益变动活动中，赵盛宇、南京盛世海康、海合恒辉一号、海合恒辉二号为一致行动人，赵盛宇先生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34.01%的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前，赵盛宇先生与盛世海康、海合恒辉一号、海合恒辉二号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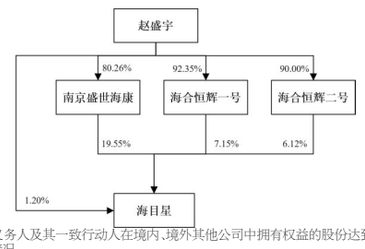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系因海目星股权激励归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最终合计控制股份比例被动稀释超过5%。

二、未来十二个月股份持股计划

除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权益变动内容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明确的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上市公司权益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控制公司的股份数量为68,021,250股，占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总股本200,000,000股的34.0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控制公司的股份数量为68,141,250股，占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总股本243,962,000股的27.93%。

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变动比例(%)
				控制股份数量(股)	控制比例(%)	控制股份数量(股)	控制比例(%)	
赵盛宇	股权激励实施导致的被动稀释	2022年8月4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400,450	1.20	2,460,450	1.22	0.02
盛世海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95,550	19.55	39,095,550	19.38	-0.17
海合恒辉一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91,250	7.15	14,291,250	7.08	-0.07
海合恒辉二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34,000	6.12	12,234,000	6.06	-0.06
赵盛宇	股权激励实施导致的被动稀释	2023年9月14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460,450	1.22	2,520,450	1.24	0.02
盛世海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95,550	19.38	39,095,550	19.17	-0.21
海合恒辉一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91,250	7.08	14,291,250	7.01	-0.07
海合恒辉二号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34,000	6.06	12,234,000	6.00	-0.06
赵盛宇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被动稀释	2024年8月29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20,450	1.24	2,520,450	1.03	-0.21
盛世海康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095,550	19.17	39,095,550	16.03	-3.14
海合恒辉一号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291,250	7.01	14,291,250	5.86	-1.15
海合恒辉二号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234,000	6.00	12,234,000	5.01	-0.99

备注：

1、以上所有表格中的比例为四舍五入并保留两位小数后的结果。

2、本次权益变动前，赵盛宇先生直接持有海目星1.20%股权，其间时为南京盛世海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盛世海康80.26%的出资份额；海合恒辉一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海合恒辉一号92.35%的出资份额；海合恒辉二号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海合恒辉二号90.00%的出资份额。本次权益变动前赵盛宇先生直接及通过南京盛世海康、海合恒辉一号、海合恒辉二号合计间接控制公司34.01%的股份，权益变动后变更为27.93%。

3、本次权益变动后所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2022年8月4日，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并完成股份登记，公司股本总数由200,000,000股增加至201,726,5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目星：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2、2023年9月14日公司完成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并完成股份登记，公司股本总数由201,726,500股增加至203,962,000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目星：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4年6月13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901号文)，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40,000,000股已于2024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的40,000,000股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总股本由203,962,000股增加至243,962,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目星：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本次权益变动后，实际控制人赵盛宇先生直接持有及间接控制公司股份数量由68,021,250股变为68,141,250股，比例由34.01%被动稀释至27.93%，被动稀释比例为6.08%。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仍无控股股东。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四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所载事项外，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而未提供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文件；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投资者查询。投资者也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签字或盖章)：赵盛宇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南京盛世海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或盖章)：赵盛宇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三：盐城海合恒辉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或盖章)：赵盛宇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四：盐城海合恒辉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或盖章)：赵盛宇
签署日期：2024年9月3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市
股票简称	海目星	股票代码	688559.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赵盛宇； 南京盛世海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盐城海合恒辉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盐城海合恒辉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江苏省南京市溧水区永阳街道水保东路3号415室； 江苏省盐城射阳县盘湾镇盘龙大道南侧、沃港河东侧1-82号厂房； 江苏省盐城射阳县盘湾镇盘龙大道南侧、沃港河东侧1-81号厂房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比例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四位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一致行动人)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 ☒(因公司股权激励归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其控制股份比例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盛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00,45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20%；南京盛世海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9,095,55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9.55%；盐城海合恒辉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291,25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7.15%；盐城海合恒辉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234,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6.12%。 赵盛宇先生持有南京盛世海康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80.26%股权，持有盐城海合恒辉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2.35%股权持有盐城海合恒辉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0.00%股权，上述三个股东为同一控制关系。 综上，赵盛宇先生直接及通过控制上述三个合伙企业合计控制公司股权比例为34.0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盛宇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520,450股，占公司现在总股本的1.03%；南京盛世海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9,095,550股，占公司现在总股本的16.03%；盐城海合恒辉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291,250股，占公司现在总股本的5.86%；盐城海合恒辉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234,000股，占公司现在总股本的5.01%。 赵盛宇先生直接及通过控制上述三个合伙企业合计控制公司股权比例为27.93%，合计变动比例：被动稀释6.08%。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一(签字或盖章)：赵盛宇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二：南京盛世海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或盖章)：赵盛宇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三：盐城海合恒辉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或盖章)：赵盛宇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四：盐城海合恒辉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或盖章)：赵盛宇
签署日期：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1366　　证券简称：播恩集团　　公告编号：2024-042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至5%以下 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赣州爱特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爱特威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赣州华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古投资”)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爱特威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华古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由9,975,000股减少至8,033,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6.2080%降低至4.9999%，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爱特威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华古投资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2024年7月17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爱特威投资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941,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81%，本次权益变动后，爱特威投资及华古投资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减少至8,033,900股，持股比例下降至4.9999%，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爱特威投资	集中竞价	2024年7月17日至本公告披露日	160.68	1
	大宗交易		33.43	0.2081
	合计	-	194.11	1.2081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爱特威投资及一致行动人华古投资	合计	997.50	6.2080	803.39	4.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97.50	6.2080	803.39	4.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编制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播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5日